

湖南省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学会

湖南省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学会 关于公布会费标准及缴纳方式的通知

湖南省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学会现行会费收缴标准于2023年3月第七次全省会员代表大会表决通过，具体收费标准如下：

一、个人会员会费：

一次性交纳会费200元，为终身会员。

二、单位会员会费

- 理事单位会费标准为3000元/年。
- 常务理事单位会费标准为6000元/年。
- 副会长单位为20000元/年。

以上单位会费不重复收取，就高不就低。会费按照《章程》和《湖南省社会团体财务登记办法》管理和使用。

三、会费缴纳管理

单位会员会费按届收取，并通过银行直接向本会交纳。本会向各单位会员开具由财政部门监制并统一印制的“湖南省社会团体会费收据”。

湖南省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学会

2024年12月5日